

附件1

申报材料清单及装订顺序

1. 总目录；
2. 《全国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复核）申请表》（在线打印、企业法人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
3. 企业开展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论述（1000字以上）；
4. 证明企业依法成立的《营业执照》等相关注册登记证件的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5. 经审计的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包括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附注，需在会计报表附注中明确当年服务外包收入总额以及离岸服务外包收入总额）；
6. 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包括基础信息表、主表及应填报的所有附表）。按照《关于简化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有关措施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58号）有关规定免填部分表单的企业，应提供相关情况说明；
7. 企业工作场所证明复印件（企业房屋产权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并加盖企业公章）；
8. 2023年度企业职工人数情况表（附件2）、企业员工花名册（注明员工学历结构）、年末社保缴纳人数证明材料（只需汇总数）；

9. 2023年度企业总收入汇总表（附件3），2023年度企业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收入、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收入汇总表（附件4），企业2023年度技术服务合同、技术开发（委托、合作）合同（协议书）以及合同明细、结算单据等相关佐证材料复印件，企业2023年度从事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收入（占企业当年总收入50%以上）的票据复印件，企业2023年度从事离岸外包业务的外汇收入（占企业当年总收入35%以上）的银行结汇或外汇收入核销票据复印件，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有实物载体进出境的还须提供海关报关单据复印件；

10. 企业采用先进技术或具备较强研发能力佐证材料：企业可视情况提供企业或产品的获奖（资质）证书、知识产权证书、客户评价证明、研发机构建设情况、产学研合作情况等材料复印件。

附件 2

2023 年度企业职工人数情况表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企业名称（盖章）：

单位：人

职工总数	
其中：参保人员数	
大专以上学历的员工	
大专以上学历的员工占企业职工总数的百分比	
职工总数与参保人数差异的情况说明	

附件 3

2023 年度企业总收入汇总表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企业申报数据
收入总额	
不征税收入	
当年总收入（=收入总额-不征税收入）	
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收入总额	
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收入总额	
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收入总额占当年总收入的比例（%）	
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收入总额占当年总收入的比例（%）	

填报说明：“收入总额”与“不征税收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计算。

附件 4

2023 年度企业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收入、 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收入汇总表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实际取得的技术先进型服务 业务收入		结算单据编 号（可列填 多张相关单 据）		*报关单海 关编号（可 列填多张相 关单据）	
					其中实际取得 的离岸服务外 包业务收入				
1						1		1	
						2		2	
						
...						1		1	
						2		2	
						
合计						/			

填报说明：

1. 企业需在表中逐项填报 2023 年度所有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收入，表中“实际取得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收入”合计、“实际取得的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收入”合计应分别与附件 3 中“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收入总额”“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收入总额”一致。

2. “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收入”是指企业根据境外单位与其签订的委托合同，由本企业或其直接转包的企业为境外单位提供《认定办法》及《增补通知》中所规定的技术先进型服务，而从上述境外单位取得的收入。
3. 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有实物载体进出境的，须在表中列填“*报关单海关编号”。

附件 5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推荐上报汇总表

序号	企业名称	申报地区	社会信用代码	内资/外资	从事业务类型	大专以上学历的员工数(人)	企业职工总数(人)	大专以上学历员工数占比(%)	2023 年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万元)		2023 年企业总收入(万元)	2023 年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收入占总收入比重(%)	2023 年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收入占总收入比重(%)	企业提交的申报材料是否真实	企业提交的申报材料是否完整		
									其中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取得的收入(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p>主管部门信用承诺：</p> <p>按照相关要求，我们对以上企业进行了认真审查，现承诺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企业提交的申报材料完整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及申报要求； 2. 本主管部门在审查推荐过程中，无违规推荐、审查不严等失信行为； 3. 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切实履行了主管部门管理职责。 																	
设区市科技局 (盖章)						设区市商务局 (盖章)			设区市财政局 (盖章)			设区市税务局 (盖章)		设区市发展改革部门 (盖章)			